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暨所屬各地政事務所性別平等宣導活動

宣導機關	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辦理日期	110 年 11 月 28 日
活動名稱	未辦繼承登記及政令宣導
活動地點	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
辦理情形	1. 目標：宣導民眾速辦繼承登記，不論男女均有繼承權。 2. 方式：與平鎮區公所合作於該所辦理的乙未戰季活動中，設攤宣導。
參與人數	參與對象： 平鎮區居民　　大約：64 女 52 男
活動照片	
	簡介：宣導海報活動前於網站、地所宣導
	簡介：活動現場，以 FB 及問卷調查民眾對男女繼承的了解。